

特種基金繳款書（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專用）

編號：A0025

製單日期：102年12月4日

序號	繳款機關名稱	繳入基金代號	機關代號	年度	金額	應行說明事項
1	明聰國民小學	02	604	102	273,781	1筆退休人員慰助金216,685元及退職補償金57,096元，合計273,781元。
合計					273,781	

金額（大寫）：新台幣 貳拾柒萬參仟柒佰捌拾壹 元整

收款市庫簽章

製單：

擬：本案退休人員即將於102年12月15日退休，該員應領慰助金及退職補償金因公文被遺漏，致未及於12月1日時與其他學校同時撥補，請准予補撥。

覆核：

國民教育科
科長 羅燕琴

教育處
代理副處長 羅燕琴

教育處
處長 陳玉明

約用人員
游松基

主辦會計：

科員 郭鴻涓

基金主持人：

傅煥真

帳務科
科長 陳素莉

主計處
處長 洪文煌

經副襄理

會計（認證）

經辦記帳

對方科目：1112銀行存款

第四聯 送縣政府教育處（國教科）